

# 复旦大学保卫处

复保通字〔2020〕2号

## 关于做好冬春防火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院、系、所、中心，各部、处，各单位：

为切实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局面，坚决遏制校园重特大事故发生，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、应急管理部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做好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》及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《关于加强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岁末年初事故易发、多发的特点，特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高度重视今冬明春防火工作。各单位要站在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政治高度，按照学校安全稳定工作会议及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决策部署，着力防风险、保稳定，全力防控重大安全风险，扎实抓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。要始终坚持党政领导带头负责制，建立健全组织领导，制定详细工作方案，落实各项工作任务，确保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有序推进。利用单位专题会议、内部邮件和工作微信群等方式，及时将冬春防火要求传达到位。要始终保持清醒头脑，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强化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，督促单位内部层层明晰职责，逐级压实责任，使全体教职员工知形势、明任务。

二、加强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。各单位的冬春防火工作要以控制

火灾及安全事故为目标，严格落实防火和用电、用气管理工作，以学生宿舍、图书馆、食堂、重点实验室、学生活动场所、超市、计算中心、网络中心、危险物品仓库、配电房、锅炉房、建筑工地、临时工宿舍等人员、贵重物资集中的场所为重点，以各类电器安全、实验安全和用电排查为抓手，开展全过程、全范围、全覆盖防火巡查，坚决杜绝学生宿舍违章使用电器、校内电瓶车违规充电等问题行为，及时发现、消除火灾隐患。排查发现的隐患能立即整改的要立即整改，不能立即整改的要明确整改时间、整改要求和整改责任人；对久拖不改或不能及时完成整改的，要坚决采取关、停、封、拆等强制措施并从严追责。

三、加强防火宣传和教育。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防火宣传教育，浓厚单位安全文化氛围，努力培养师生员工养成良好的安全习惯。要对师生员工普遍进行一次防火安全教育，通过典型火灾案例剖析，了解火灾危害性，增强预防火灾的警觉性和自觉性。要多形式、多渠道地向广大师生员工宣讲防火和自救的基础知识，明晰重点火灾隐患和风险点，掌握应急处置方法程序，切实增强师生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。

前期，我处已联合校内相关职能部门，并邀请公安、消防等专家，对各单位的冬春防火工作进行了检查，后续还将对重点单位进行回头看，希望各单位抓紧隐患整改，举一反三，加强自查自纠，认真做好防火安全工作，确保一方平安。

复旦大学保卫处

2020年1月9日